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股票代码：600685 公告编号：临2018-027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9月27日起停牌，并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2017年10月18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7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满1个月，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发布了《中船防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0），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7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停牌期满2个月，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发布了《中船防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9），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7日起继续停牌1个月。停牌期满3个月，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发布了《中船防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61），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7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披露了相关《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2018年2月26日，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预案》等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并于2018年2月26日披露了《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和文件。2018年3月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215号),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并对本次《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2018年3月20日公司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于2018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相关公告和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3月21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国资有权部门的备案和批准、本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的审议、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上述备案、批准及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